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现金收购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以人民币20,200万元受让深圳市鼎硕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黄彩媚合计持有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柏年”）41.84%股权。同时，公司拟以人民币5,000万元认购杭州柏年新发行的3,049万股股份，其中3,049万元计入杭州柏年的注册资本，其余1,951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杭州柏年的资本公积金。上述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杭州柏年52%的股权，杭州柏年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现金收购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3）。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杭州柏年的通知，杭州柏年已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16106708E

注册资本：人民币17,431万元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场所：杭州市余杭区（钱江经济开发区）南公河路1号

法定代表人：潘昌杭

成立日期：1999年08月26日

经营范围：智能导视、智能标识、智能照明、智能安防、智能显示（LED、LCD、3D全息显示屏）、智能监控等系统及其配套的标识、灯箱及展具、金属制品等模具精加工产品、交直流电源及其控制系统、智能LED灯具等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及总集成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及成果转化；设计、安装和承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照明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机电工程总承包及其配套的太阳能、风能组件及发电系统集成（涉及资质证凭证经营）；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杭州柏年智能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30日